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自贡市沿滩区民政局 的 自贡市沿滩区2022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其他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自贡市沿滩区社会工作协会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0 万元（大写：），资产总额为 6 万元（大写：陆万元）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自贡市沿滩区社会工作协会

日期：2022年9月29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